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

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六）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

纷等。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机构设置情况

存在所属单位的部门汇总节点：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

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61.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71.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15.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1.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67.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4.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61.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61.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361.41	总计	62	7,361.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61.41	7,361.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1.27	1,671.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1.16	1,551.16					
2010301			行政运行	1,162.38	1,162.3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0	16.90					
2010350			事业运行	219.58	219.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2.30	152.30					
20132			组织事务	25.45	25.4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5	25.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4.66	94.6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4.66	9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74	3,115.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63.40	2,263.4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	2,263.40	2,263.40					

	理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00	17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00	178.00					
20807	就业补助	87.52	87.5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7.52	87.52					
20808	抚恤	1.46	1.4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6	1.46					
20809	退役安置	585.36	585.3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85.36	585.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1.79	441.79					
21004	公共卫生	249.36	249.3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9.36	249.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43	192.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01	42.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5	13.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99	135.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8	0.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7.68	1,967.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67.68	1,967.6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67.68	1,967.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93	16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93	164.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94	153.9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	1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61.41	1,918.79	5,442.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671. 27	1, 381. 96	289. 3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551. 16	1, 381. 96	169. 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 162. 38	1, 162. 3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 90		16. 90			
2010350	事业运行	219. 58	219. 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2. 30		152. 30			
20132	组织事务	25. 45		25. 4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 45		25. 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4. 66		94. 6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4. 66		94. 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115. 74	179. 46	2, 936. 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 263. 40		2, 263. 4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 263. 40		2, 263. 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00	178.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 00	178. 00				
20807	就业补助	87. 52		87. 5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7. 52		87. 52			
20808	抚恤	1. 46	1. 4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 46	1. 46				
20809	退役安置	585. 36		585. 3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85. 36		585. 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1. 79	192. 43	249. 36			
21004	公共卫生	249. 36		249. 3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9. 36		249. 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 43	192. 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 01	42. 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 55	13. 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 99	135. 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88	0. 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967. 68		1, 967. 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 967. 68		1, 967. 6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 967. 68		1, 967. 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 93	164. 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 93	164. 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 94	153. 9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 99	10. 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61.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71.26	1,671.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15.74	3,115.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1.80	441.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67.68	1,967.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47				

	5		等支出					
	1 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 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 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4.93	164.93		
	2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 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 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 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 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 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 7	7,361.4 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61.41	7,361.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 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			63				
总计	3 2	7,361.4 1	总计	64	7,361.41	7,361.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361.41	1,918.79	5,442.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1.27	1,381.96	289.3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1.16	1,381.96	169.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162.38	1,162.3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0		16.90
2010350			事业运行	219.58	219.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2.30		152.30
20132			组织事务	25.45		25.4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5		25.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4.66		94.6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4.66		9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74	179.46	2,936.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63.40		2,263.4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263.40		2,26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00	17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00	178.00	
20807			就业补助	87.52		87.5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7.52		87.52
20808			抚恤	1.46	1.4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6	1.46	
20809			退役安置	585.36		585.3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85.36		585.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1.79	192.43	249.36
21004			公共卫生	249.36		249.3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9.36		249.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43	192.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01	42.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5	13.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99	135.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8	0.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7.68		1,967.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67.68		1,967.6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67.68		1,967.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93	16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93	164.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94	153.9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	1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9.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3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7.91	30201	办公费	7.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22.51	30202	印刷费	0.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24.4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16.76	30205	水费	0.9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00	30206	电费	10.5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7.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4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9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5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0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5			
人员经费合计		1,773.48	公用经费合计					145.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1		2.71		2.71		0.0		0.06		0.06	

						6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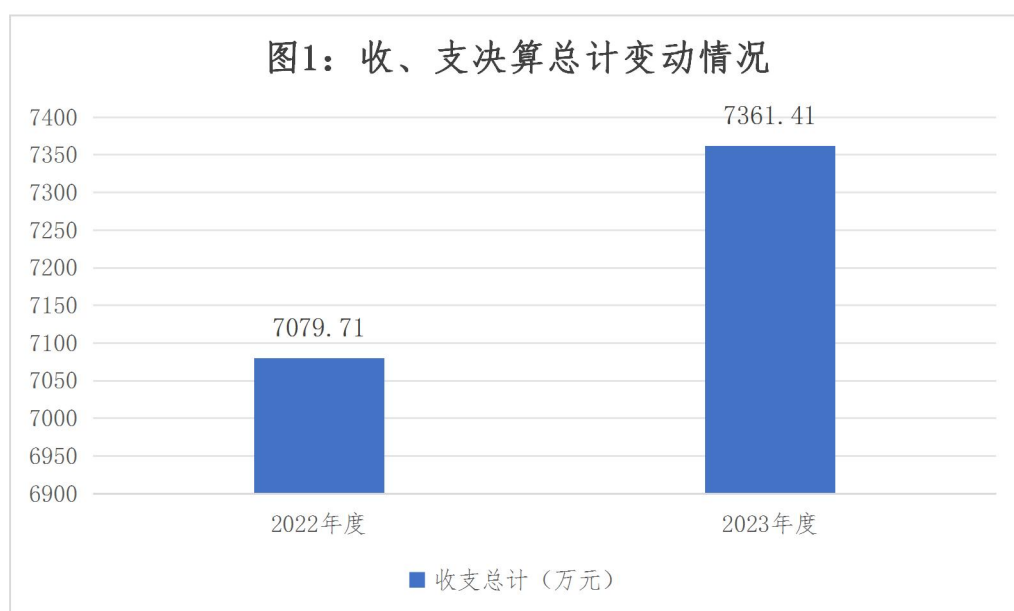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 + 3 + 6) 栏；3 栏 = (4 + 5) 栏；7 栏 = (8 + 9 + 12) 栏；9 栏 = (10 + 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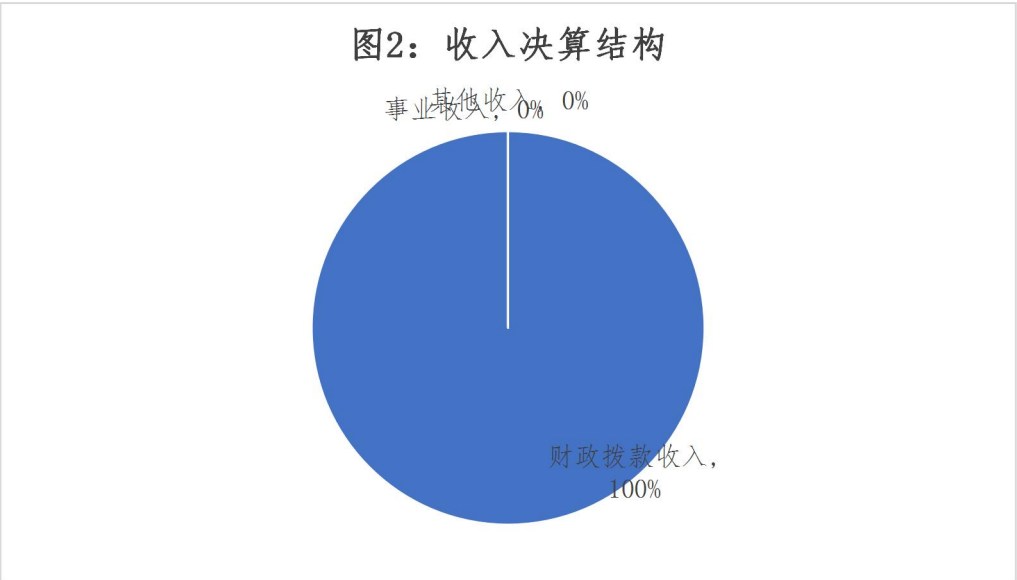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7361.4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1967.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373.5 万元，环境卫生管理所的工作经费由街道下拨。增加公益岗位补贴 87.52 万元，退役安置人员经费 585.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43.11 万元；本年预拨了行政运行、事业运行、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组织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行政单位养老支出、其他优抚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比上年度均有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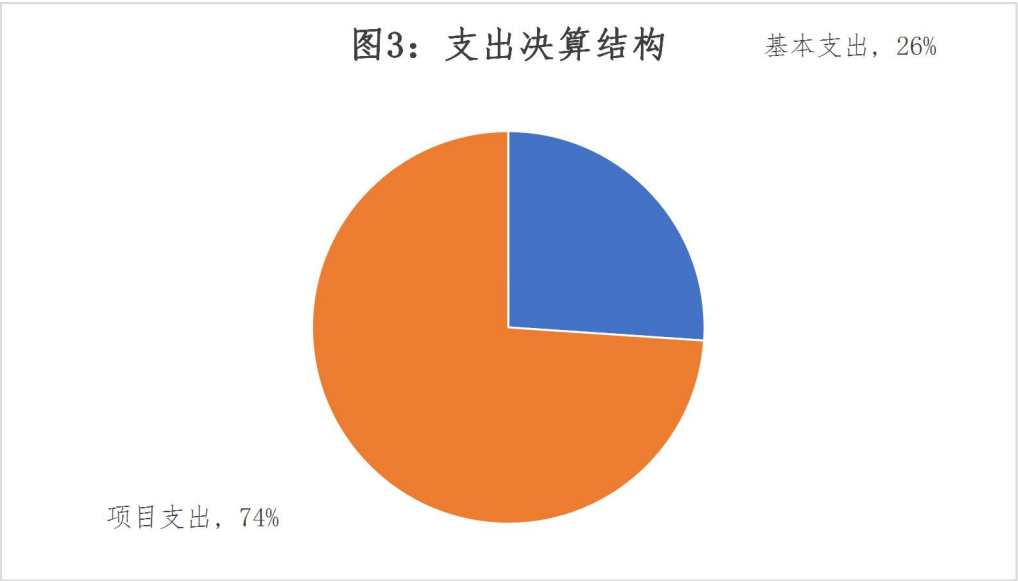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361.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61.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361.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8.7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07 %；项目支出 5442.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9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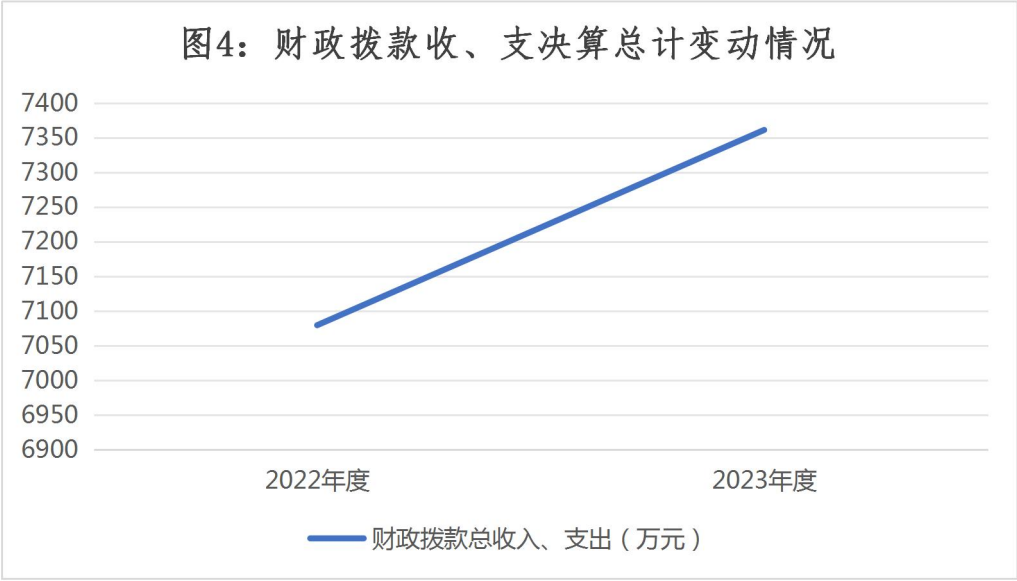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361.4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1967.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373.5 万元,环境卫生管理所的工作经费由街道下拨。增加公益岗位补贴 87.52 万元,退役安置人员经费 585.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43.11 万元;本年下拨了行政运行、事业运行、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组织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行政单位养老支出、其他优抚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比上年度均有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61.4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1967.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373.5 万元,由于韩家墩街道环境卫生管理所的工作经费由街道下拨。新增公益岗位补贴 87.52 万元,退役安置人员经费 585.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43.11 万元;本年下拨了行政运行、事业运行、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组织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行政单位养老支出、其他优抚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比上年度均有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没有文明创建以及防汛相关工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 2023 年没有政府投资大型项目相关工作。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61.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1967.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373.5 万元，由于韩家墩街道环境卫生管理所的工作经费由街道下拨。新增公益岗位补贴 87.52 万元，退役安置人员经费 585.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增加了 143.11 万元；本年下拨了行政运行、事业运行、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组织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行政单位养老支出、其他优抚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比上年度均有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61.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71.27 万元，占 22.7%。主要是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和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74 万元，占 42.32%。主要是用于民族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养老、就业补助、抚恤和退役安置。

3. 卫生健康支出 441.79 万元，占 6%。主要是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计划生育事务。

4. 城乡社区支出 1967.68 万元，占 26.73%。主要是用于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164.93 万元，占 2.24%。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1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6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45%。其中：基本支出 1918.79 万元，项目支出 5442.62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4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及职务晋升经费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5%。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67%。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5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35%。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9.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 3 名在职干部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8.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3.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5.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

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1%；较上年减少 1.26 万元，减少 95.45 %。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较上年减少 1.26 万元，

减少 95.45 %。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06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5.31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39.26万元，减少21.2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5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3.9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5.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5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预算执行情况	20 分	20 分	优
项目产出指标	40 分	37.5 分	优
项目效益指标	40 分	33.5 分	优
综合绩效	100 分	91 分	优

根据《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 号）、《湖北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6]17 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 号）、《中共硚口区委硚口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硚发[2020]3 号）、《硚口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

列制度的通知》《硃口区区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查、座谈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运用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等方法进行评分，该项目综合得分 91 分，其中预算执行 20 分、产出 37.5 分、效果 33.5 分，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将绩效评价评定等级标准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评定等级为“优”。

2、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数（调整后）为 7,361.41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7,361.41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整体支出主要从基层党建综合事务、街道运行管理经费、基层公共安全经费、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基层社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社区工作者报酬等方面设置了 31 个产出指标及 18 个效益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完成 26 个，效益指标完成 5 个。

3、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绩效自评反映指标设置不够准确，部分经济指标设置目标过高，加之疫情对经济的影响，未达成目标值；部分社会效益指标不够具体明晰，缺少定量化表述，不易考核；部分指标沿袭以前年度，没有体现增长趋势。本年根据上年绩效评价结果，结合各个项目目标和特点，积极探索方便衡量且相关度较高的指标，同时关注评价数据和资料是否方便获取与收集，根据历史完成数据或预算支出明细制定符合客观、实际的指标值，以规范绩效考核工作。

（2）本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虽然本年度在绩效指标设置上较上年有较大改善，但仍然存在部分效益指标不够具体明晰，缺少定量化表述，不易考核的问题。单位对满意度指标的评价缺乏有力的数据支撑，无法获得准确的群众的满意度。

4、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夯实绩效评价基础。

为了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单位应加大对指标设计的重视程度，列入单位领导层的工作程序。在编制部门预算环节，应当围绕年度工作任务，参考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充分论证、严格筛选，从数量、质量等多方面进行考虑，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能直接全面反映单位产出和效益的指标。

在此基础上合理设置下一年度绩效指标值并逐年提高标准，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引导作用。

（2）对数据无法准确获得的指标，单位应采取适当的评价方法或统一的评价标准衡量，按照统一标准核算出具体的评价结果。绩效管理部门应要求各经办科室提供项目各指标的佐证材料，以尽可能保证项目绩效评价的准确性，减少人为因素的主观判断。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区工作者报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4.67万元，执行数为1824.6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养老服务中心入住率、服务人次、建设街道社工站、养老服务中心入驻社区数、引入社工机构、开展社区工作者心理服务技能培训、制定《社区工作者岗位职责任务清单》、社工持证率、社区工作者绩效考核合格率；二是保障社区日常工作的有序进行充分调动社区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社区供给服务能力、社区群众对社区工作人员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度“社区工作者报酬”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社区人员分工配置，强化社区队伍建设管理，在今年社区队伍培训的有效探索基础上，进一步优化社区培训机制，切实提高社区工作者的民生业务水平。

留用安保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16.90 万元，执行数为 16.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矛盾纠纷化解率、各类重点人员管控覆盖率、留用安保人员工资应发尽发率、留用安保人员工作绩效考核合格率；二是居民对安保人员工作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留用安保人员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保障留用安保人员经费足额合理发放，充分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落实日常安全巡查，保持良好安全态势。

街道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2.30 万元，执行数为 152.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兵役登记及宣传、针对社区开展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组织民兵训练、处理各类投诉、督办件，办理回告率、办结率、信访件按期办结率；二是促进区域经济持续发展、居民对市场监督管理、诉讼请求的满意程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街道运行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沿用 2023 年方案，进一步做好人大纪检视察监督工作，选派民兵参加军事训练，响应国防政策，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10 万元，执行数为 120.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困难党员补助发放完成率、在媒体平

台发布正面报道、与下沉单位签订共建项目、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线上+线下）、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班考核合格率；二是以党建项目化管理破解社区治理难题、提升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政治素养，为街道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方案，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政治素养。以党员下沉社区为抓手，推动党员管理规范化的、党员服务常态化、社会治理精细化。坚持党建引领、系统谋划、突出主体、深挖潜力，持续做实做优党建创新项目，以党建项目化管理破解社区治理难题。

基层公共安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45 万元,执行数为 164.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不定期组织安保巡查、居民矛盾纠纷化解率、开展校园周边安全专项治理、开展应急演练活动、重点人群摸排覆盖率、中联办、省联办交办信访事项完成率；二是群体大规模激烈性信访事件、通过大力宣传，提升广大群众防骗识骗拒骗能力、阳光平台信访群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基层公共安全工作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全面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和平安韩家建设，为我街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居民的安居乐业创造和谐环境。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4.28 万元，执行数为 274.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为老服务”政策宣传率、创建养老服务综合体、开设“老年幸福食堂”、组织招聘会、老年人政策知晓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率、各项困难救助补贴发放及时率；二是城镇新增就业、社区群众对惠民项目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组织实施与居民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惠民服务，做好民生工程取暖纳凉工作，落实惠企惠民扶持政策，发挥政策优势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强化街道、社区之间的沟通联系。

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52 万元，执行数为 87.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工资、补贴足额发放率、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工资、补贴发放及时率、公益性岗位协管员岗位考核合格率；二是群众对协管人员工作效率满意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协管员的学习，提

高自身素质，加强政治思想和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工作效率、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退役士兵安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5.36 万元，执行数为 585.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退役志愿兵安置经费应发尽发率、开展喜迎“八一”建军节活动、组织辖区内退役老兵观看红色电影、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二是有效落实社会保险及安置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退役士兵安置支出”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方案，进一步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9.36 万元，执行数为 249.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疫情防控人员工作补贴发放率、对辖区定期消毒覆盖率、所需防疫物资保障率；二是未发生大规模疫情感染事件、居民卫生防疫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街道疫情防控经费”主要系支付上年度应付未付的疫情防控费用。

城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8.83 万元，执行数为 198.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城管队员服装配置率、城管执法协管员工资、补贴发放率、各类违法行为查处率、对重点受检路

段定期开展综合整治完成率；二是明显提升城市管理质量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城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2 年度应用方案，进一步加强城管辅助人员的学习，提高自身素质，加强政治思想和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执法水平、执法效能、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0.38 万元，执行数为 900.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道路清扫垃圾清运率、文明宣传展板更新维护率、机械化作业覆盖率、环卫协管员、市容监督员考核合格率、随手拍限时整改率；二是规范环卫作业，杜绝重大事故发生、辖区道路及背街小巷卫生、居民群众对辖区环境卫生工作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继续强化辖区垃圾清运处置能力。加强精细化管理，对道路保洁人员进行作业区域新划分，做到工作考核细分，优化作业方式，实施深度保洁，充分做好职工福利待遇工作，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8.48 万元，执行数为 868.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韩家墩街道小型站“一点一策”方案更新完善、违法建设数量、区域主要干道占道经营物流网点处置率、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率、背街小巷道路破损维修

合格率、各类违建抢建处置及时率；二是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街道区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投诉回复满意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度“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2024年度沿用2023年度应用方案，坚持把环境卫生整治作为爱国卫生运动的突破口，根据巡查发现、群众投诉、三方检查、上级督办等问题线索，统筹全街劳动点位，列出问题清单，制定工作计划，逐步消除卫生死角，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根据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科学设置指标内容，使单位的履职完成情况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在指标评价体系中。切实加强财源建设。紧盯重点税源企业，实时动态了解经营状况，准确分析研判发展趋势，精准施策帮助企业解决各类发展中面临的问题，不断夯实存量税源。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完成情况

（一）经济发展

1、固定资产投资

（1）总目标 37.2 亿元，1-12 月预计完成 21.46 亿元，其中汉口 1872 项目目标 16 亿元，实际报送 17 亿元，轻机公客片南区目标 10 亿元，实际报送 4 亿元。宝龙城项目目标 2 亿元，因开发单位资金断裂正在走退地流程。尚水湾二期目标 1 亿元，因开发单位资金不足暂未开工。轻机公客片北区目标 5.2 亿元，2023 年 12 月 26 日摘地尚未开工。楚天创新园二期目标 1 亿元，尚在规划调整阶段。项目挖潜目标两亿元，报送区城更公司城镇固投（1872 公寓房改造项目）4600 万元。

（2）汉口 1872 项目 A 地块已交付，B1 地块施工顺利，B2 地块已签订总包合同，全面开工。轻机公客厂片南区已取得项目投资备案证，详勘已完成，已签订 EPC 总包合同，已全面开工，北区地块已摘地。

2、招商引资

招商引资完成全年目标任务，1-12 月预计完成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14 亿元，完成招商引资项目签约金额 37 亿元。

3、市场主体培育

市场主体总量完成全年任务，“四上”企业完成 15 户，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4、财源建设

总目标 4.9 亿元，预计全年完成全口径财税收入约 3.7 亿元。

（二）城市建管

1、城市更新改造

古四社区及扩大片（轻机公客厂片）B 片项目一期地块于 2022 年 12 月由武汉城建公司摘牌，并于 2023 年 6 月完成一期地块的整体移交，商品房住宅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二期地块于 2023 年 12 月由武汉城建公司摘牌。

2、城市综合管理

（1）完成街道区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进入前 8 名。

1-10 月全区综合排名第 8 名，得分 926.15。1 月第 2 名 95.56 分，2 月第 2 名 93.71 分，3 月第 2 名 94.51 分，4 月第 4 名 94.71 分，5 月第 2 名 92.22 分，6 月第 6 名 91.85 分，7 月第 7 名 91.56 分，8 月第 7 名 92.71 分，9 月第 9 名 89.28 分，10 月第 10 名 90.04 分。

（2）完成区下达文明创建工作目标任务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对标夯实基础。召开文明创建调度会和培训会，组织各社区党委副书记进行集中学习与探讨，定期督查通报文明创建工作情况，有力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工作深入开展。按照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的标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1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12 个，形成了街道、社区全覆盖的局面，着力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引领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

里”。建立街道文明实践所、社区文明实践站重点任务清单，进行跟踪管理。广泛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深化志愿服务关爱行动；二是强化思想引领，筑牢精神家园。深入开展百姓宣讲，全街线上线下累计开展宣讲 100 余场，受众 6000 余人次，为辖区 12 个社区精心制作“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题宣传展板，深入摸排辖区公益传播载体，精心设计宣传“党的二十大”景观小品；三是深化创建成果，丰富群众生活。以坚持对标创建，扎实开展文明创建工作，借助小喇叭、公益宣传、入户问卷测评等形式营造浓厚宣传氛围。每月开展 8 次以上清洁家园、诚信建设、志愿服务等活动，不断提升辖区文明指数。开展“暑期集中行动”，进一步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社会文化环境，丰富未成年人暑期精神文化生活；四是聚焦群众需求，凝聚实践力量。线上线下收集社区治理中需迫切解决的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如电瓶车停车充电难题、垃圾分类宣传等，结合下沉党员特长，设置宣传教育、环境卫生、安全巡逻、医疗保健等九类文明实践岗位，向党员公布，党员结合自身情况“点餐接单”。截至目前，注册志愿服务人数 14000 余人，注册志愿者比例 16.5%，每年开展理论宣讲、心理疏导、医疗保健、民俗文化等志愿服务活动。

3、基础设施建设

江汉七桥项目已完成 245.71 平方米征收目标，收尾工作已完成。

（三）社会民生

1、综合就业指数

围绕“稳就业，保就业”目标，根据区人资局年初的工作部署，已在10月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做到有就业意愿的各类群体在合理预期下完成就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944人，帮助228位就业困难人员进行就业；为对辖区内就业失业人员进行全面了解，充分利用就业服务平台，随时更新失业人员情况，并进行服务信息登记达11503条，通过向失业人员宣传失业再就业政策，共28人进行了失业培训，305位失业人员实现了再就业。同时将促进青年就业尤其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放在重点位置，与区里合作举办综合招聘会1场，宣传鼓励参与区人资局、市局开展的线上线下系列招聘会23场，实现大学生新就业2328人；为进一步做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的就业促进工作，全面落实实名帮扶机制，做到实时跟进服务，登记服务过程，全程留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率达到100%，就业率达到97.14%。落实惠民惠企政策，推动创业带动就业机制，通过社区积极宣传就业创业政策“十六条”，创业就业补贴政策，开展创业培训支持各类人群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实现30位返乡人员、324位辖区内人员创业成功，同时通过创业带动965人就业成功。

2、校园周边环境治理

更新校园周边食品摊贩禁售区域管理责任公示牌8块；持续开展校园周边综合执法整治行动，疏导、劝离流动摊贩，严防严控校外摊贩无证经营与占道经营行为。

3、常态化疫情防控

（1）养老院继续实行来访人员入院预约、登记、消杀制度，落实三区管理，确保老人不受外来人员影响。

（2）做好每日医疗查房，发现问题及时与家属沟通开展对应治疗，确保老人小病可在院内治，大病有通道，直送上级医联体对应医疗机构。

（3）消防工作已进行全面自查整改，并邀请上级管理部门上门指导，确保老人生命安全通道。

（4）社区幸福食堂人员配置增加，在保障食品安全的前提下，不断提升菜品质量和更换品种。

（5）居家养老提供多元化的服务，开展讲堂活动，普及保健知识。

4、市场监管

积极配合长江禁捕工作，着力查处餐饮经营户在菜单、店招牌、美团等各个渠道发布广告时宣传“野生”“长江”等违法行为，消除野生水产品食用习惯；大力开展食品安全工作，完成两个责任工作，开展食品抽检工作，对不合格食品坚决查处；大力开展药品安全工作，对辖区药品经营单位全覆盖，医疗机构药品使用情况检查全覆盖；加大产品质量监管，巡查辖区内产品销售单位，按要求录入检查情况；加大特种设备监管力度，根据辖区特征，主要针对电梯检验、使用进行监管；积极配合传销打击工作。

5、退役军人工作

(1) 走访慰问工作：元旦春节期间共慰问辖区退役军人 184 名，合计发放慰问金 298800 元，慰问物资 57 份。“八一”建军节前夕慰问优抚对象和现役军人家属、三属 62 名，合计发放慰问金 11800 元，慰问物资 55 份。街道慰问区人武部一次。街道、社区共开展喜迎“八一”建军节活动 3 次。

(2) 常态化联系工作：与 39 名退役军人结对，建立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台账；核查 92 名重点优抚对象的健在情况并随时异动；做好帮扶援助等工作，先后分六批慰问困难帮扶退役军人 62 人次；为 115 名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并办理优待证。

(3)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情况：成立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街道和社区全部完成服务站悬挂统一规范牌匾标识。组织辖区内退役老兵观看红色电影 2 次。

(4) 就业服务工作：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 9 次。收集退役军人及其家属法律服务需求 15 条。

(5) 接待来访退役军人 142 人次，对企业军转干、参战人员、志愿兵等群体集体上访事件，与多部门共同协商，及时与他们进行政策讲解和思想沟通，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 23 次。

6、粮食安全责任制

按照区发改局下发名单，对辖区麦德龙硤口商场、中百超市左岸美邻店，中百仓储华鼎丽都国际店等粮食保供单位物资供应情况开展现场走访巡查，对 3 家超市的物资储备情

况开展了全面摸底上报，向麦德龙硤口商场等三家商超颁发武汉市粮油应急网点荣誉牌。

7、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

完成重大隐患区级挂牌点位 1 处；组织街道领导干部下社区开展节前安全隐患大排查 20 次，主要领导带队检查 22 次；摸排辖区餐饮、住宿企业信息 19 家；组织观看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电影 50 人次；召开街道“两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部署会，街道重大风险隐患排查专项整治 2023 行动工作部署会；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27 场，组织培训讲座 14 场；成立街道安全生产工作委员会，将街道各部门、12 个社区、20 家重点单位列入文件。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排查企业（点位）917 家（处），排查一般隐患 445 处，整改一般隐患 445 处；修订及印发《韩家墩街道综合应急预案》《韩家墩街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韩家墩街道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制定《韩家墩街道防溺水工作方案》，召开工作部署会，成立专班，开展青少年防溺水讲座 4 场；签订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42 份；开展餐饮行业燃气安全排查，签订安全责任书 300 余份，排查使用轻质白油燃料商户 10 家，取缔 10 家；组织 12 个社区开展交叉检查，检查重点单位 35 家，排查隐患 22 处；及时处置路面塌陷事故 1 起；扩充灾害信息员 27 人，发送预警信息 100 余次。

8、消防工作

完成 230 栋高层建筑信息录入；完成辖区 5 所医疗机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完成辖区 4 处园区、9 个物流企业消防

隐患排查；开展消防演练培训 27 场，参与社区工作者、志愿者、工人、群众 1000 余人次；完成挂牌整改“十小场所”13 家；对辖区两家养老机构开展专项检查 22 次，推进重大消防隐患整改 1 处；瞄准除夕、元宵、清明等重要节点，开展专项夜查、巡逻 30 次；消防网格化录入数据 25444 条；高考、中考期间对辖区 13 所酒店（宾馆、民宿）进行消防安全排查；九小场所排查录入 355 家；印发安全宣传单 90000 份，通过湖北日报等媒体宣传街道安全工作 19 篇；入户摸排 60 岁以上独居老人 787 人，对 820 户五类重点人员开展了敲门行动。

（四）生态环境

1、生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空气质量改善、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配合区环保局开展环保督查整改工作；完成韩家墩街道小型站“一点一策”方案更新完善工作；持续加强餐饮油烟巡查，督促相关经营户做好油烟检测检测，定期清洗油烟设备；配合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2、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配合区园林局开展相关创建工作，招商蛇口游园建设完毕。

3、长江“十年禁渔”

持续开展硚口区汉江水域十年禁捕工作，切实开展日巡夜查工作，抓好宣传氛围营造，确保我街良好禁捕秩序，全年累计巡河 443 人次。

4、河湖长制及河道采砂管理

河湖长制各项工作进展顺利，每月对责任河湖开展精细化巡查、对陆域开展巡查；每月组织开展民间河湖长活动，每季度开展官、民间河湖长联合巡查活动，积极开展“碧水保卫战”示范宣传；每季度开展河湖长制“六进”活动；及时督促物业公司及其他排水设施维护单位开展管网疏捞并落实防涝主体责任；每月开展辖区河湖清四乱”问题自查自纠到位；宣传排水许可办理政策，将排水户是否办理排水许可纳入巡查，如未办理要督促其办理；河道采砂每周巡查一次，记录在册。

二、特色亮点

（一）项目推进坚定有力

1、全面提速，高效推进城市更新。古四社区及扩大片（轻机公客厂片）B片项目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强化规划引领先行，全面提速，统筹城市功能品质提升、民生改善、产业升级，高效推进城市更新。采取“预签约”征收模式实施城市更新改造，实现当年启动、当年完成、当年供地，是武汉市第二个、硚口区第一个城市更新项目。2023年3月29日，湖北省委常委、武汉市委书记郭元强，4月27日，武汉市委副书记、市长程又文到古四社区及扩大片（轻机公客厂片）B片项目现场调研项目建设推进情况，并被长江日报报道。2024年到五四古四社区及扩大片（轻机公客厂片）B片项目现场调研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2、以人为本，用心取得群众支持。项目征收过程中始

终一心贯彻为民服务的理念，制定全方位多角度符合群众利益的补偿安置方案，尽量向困难家庭、特殊家庭倾斜，真情感化群众。项目一期地块已开工建设，集居住、公园绿地为一体，配套社区底商、幼儿园等，同步建设道路广场、开敞绿地基础设施，满足群众对人居环境需求。项目二期地块配合区更新局开展规划调整工作，于2023年12月公示期结束，调整道路、绿地、商业、住宅等用地布局，更符合居民实际需求，更好地改善人居环境。2023年5月18日，长江日报大武汉对此项目开工建设进行报道，赢得群众广泛支持赞赏。

3、创新发展，积极探索新工作模式。系统谋划，扎实做好每一步，拓宽工作思路，积极探索，锐意创新，用新工作模式打通城市更新堵点。强化协同作战。定期开展工作调度会，多方参与，研判分析，提前发现影响签约的疑难问题。优化流程思路，将无证认定、特殊困难补助等环节进行前置，集中组织街道民政、城管等部门提前介入到指挥部协助居民办理审批手续，打造便民服务站。构建多元化宣传新格局，多途径、多形式、多方位做好有关政策法律和宣传工作和征收户的思想工作，通过走访群众、发放资料、张贴通告、组织召开动员会和宣讲会等多种宣传形式，深入宣传征收政策，聘请熟悉情况的社区退休人员，帮助掌控辖区居民的思想动态，做好政策宣传、解说，做好舆论导向，营造正向推动、共同奔赴的征收氛围。古四社区及扩大片（轻机公客厂片）B片项目多次得到省、市、区领导的肯定，各兄弟城区、市区人大代表、市组织部纷纷前来观摩学习，甚至周边省份也

慕名而来观摩学习。今年以来，古四社区及扩大片（轻机公客厂片）B片项目接待了区内外城市更新调研学习考察团近10个批次约300人观摩学习。

（二）市场主体蓬勃发展

积极搭建企业招引平台，重点关注成长型科创企业的招引工作，实现市场主体优存量提增量。扎实做好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深入推进麦德龙武汉区域公司、海王星辰供应链公司等规模超亿元以上企业招引工作，新增“四上”企业15家，新增四上企业后备库企业6家，市场主体总量达13006户，科创企业集聚发展，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成功认定7家，高新技术企业达80余家。

（三）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注意将企业走访贯穿于工作的时时刻刻、方方面面，累计走访企业百余次，对于企业提出的切身问题，能做到事事有回音，获得了企业的信任与好评；积极协调汉正瑞鑫酒店外围道路交通路线不畅问题，实现了酒店访客行车停车路线优化，解决了企业的燃眉之急；助力15家企业兑现“四上企业”政策奖励；积极推荐金赋智信科技有限公司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积极推荐湖北楚天联发路桥养护有限公司、武汉邢仪新未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入选武汉市“上市后备”金种子企业，为硚口区城更公司下属企业工商注册、深圳乐凡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地创环科有限公司迁转注册地提供咨询及代办服务；深入落实区“企业回家”行动，协调湖北楚天联发路桥有限公司等原在外区

办公的“四上”企业经营地搬回硚口。

（四）统计工作细致有序

一是指导全街 71 家“四上”企业正确完成统计联网直报平台统计报表的报送工作；二是完成市、区统计部门布置的名录库维护、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金样本”调查、人口追踪情况抽样调查等常规工作；三是核实市、区下发“四上”待核实单位 136 家。督促企业配合区统计局开展的统计自查自纠、月度数据质量核查以及“双随机”检查工作；四是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

（五）党建引领助推精神文明创建

发挥各类新媒体平台作用，做好宣传引导，凝聚街道发展正能量。积极对接电视台，成功推广古四社区林元珍的事迹在武汉广播电视台《一城好人》栏目播出。积极与学习强国、湖北日报、长江日报、极目新闻等媒体平台对接，开展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传播工作，宣传好街道在党建、经济、城市管理、社会民生、文化等方面取得的新成就、新经验，共发布正面报道 400 余篇，其中市级以上宣传报道 188 篇。

2023 年 3 月，韩家墩街道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21-2022 年度武汉市文明街道”。公安社区、四新社区、曾家社区、简易社区、古四社区、综合社区、新华社区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21-2022 年度武汉市文明社区”。（根据武文【2023】21 号《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1-2022 年度武汉市文明街道（乡镇）、文明社区（村）、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单位（文明校园）的通报》）。

2023 年 7 月，公安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被武汉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授予“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站”。（根据武文明办【2023】16 号《关于武汉市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中心(所,站)推评结果的通报》）。

三、未完成情况原因说明

（一）固定资产投资：一是轻机公客厂片一期项目EPC总包合同签订较晚，11 月刚刚在统计局上户，前三季度未报送固投；二是受房地产行业下行及项目开发单位资金紧张因素影响，目前处于停滞中的武汉宝龙城项目、新华尚水湾二期项目、楚天创新园二期项目短期内没有开工计划，对固定资产投资绩效目标的完成产生了较大影响。

（二）财源建设：一是主体税源不丰富。二是部分重点项目未开工，契税、所得税、建安税缺口较大。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

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

7.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
社区建设(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
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
单位离退休(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
(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
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2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韩家墩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6.18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1,918.79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5,442.6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7,361.41	7,361.41	100%	20	
年度目标 1（9 分）		坚持党建引领，持续做实做优党建创新项目，以党建项目化管理破解社区治理难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4 分）	困难党员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
			在媒体平台发布正面报道		不少于 200 篇	300 余篇	1
			与下沉单位签订共建项目		150 项	107 项	0.5
			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线上+线下）		不少于 48 场	60 余场	1
		质量指标（1 分）	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考核合格率		≥98%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4 分）	以党建项目化管理破解社区治理难题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5
			提升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政治素养，为街道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5
年度目标 2（11 分）		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4 分）	兵役登记及宣传		2 次	2 次	1
			针对社区开展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		4 次	4 次	1
			组织民兵训练		3 次/年	3 次	1
			处理各类投诉、督办件，办理回告率、办结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1 分）	信访件按期办结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持续发展		有效持续发展	达到预期目标	2.5

		(3分)				
		满意度指标（3分）	居民对市场监督管理、诉讼请求的满意程度	95%	92%	2.5
年度目标 3（12分）		认真落实各项民生工程，积极开展困难救助帮扶，推进就业指导和服务，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5分）	创建养老服务综合体	1家	1家	1
			开设“老年幸福食堂”	1个	1个	1
			组织招聘会	1场	1场	1
			老年人政策知晓率	100%	90%	0.5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1分）	各项困难救助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3分）	城镇新增就业	≥2000人	2944人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3分）	社区群众对惠民项目的满意度	95%以上	95%	3
年度目标 4（12分）		全面监管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深入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按要求完成问题整改闭环，全力保障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6分）	不定期组织安保巡查	不少于120次	150余次	1
			居民矛盾纠纷化解率	99%	95%	0.5
			开展校园周边安全专项治理	不少于100次	120余次	1
			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不少于20场	27场	1
			重点人群摸排覆盖率	100%	100%	1

			中联办、省联办交办信访事项完成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3分）	群体大规模激烈性信访事件	无	无	1.5
			通过大力宣传,提升广大群众防骗识骗拒骗能力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5
		满意度指标（3分）	阳光平台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95%	3
年度目标 5（11分）		保障道路保洁、道路冲洗、垃圾收集等工作,做好街道各社区环境卫生管理日常工作，创建更干净整洁的城区环境,全面提升民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3分）	道路清扫垃圾清运率	100%	100%	1
			文明宣传展板更新维护率	100%	100%	1
			机械化作业覆盖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1分）	环卫协管员、市容监督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1分）	随手拍限时整改率	100%	90%	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2分）	规范环卫作业,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2
		环境效益指标（2分）	辖区道路及背街小巷卫生	干净整洁	基本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2分）	居民群众对辖区环境卫生工作的满意度	95%	94%	1.5
	年度目标 6（12分）		加强街道环境卫生作业质量考核,全面改善街道环境卫生面貌,不断提升街道环境卫生能级和品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4分）	韩家墩街道小型站“一点一策”方案更新完善	完成	完成	1
			违法建设数量	零增量	零增量	1
			区域主要干道占道经营物流网点处置率	100%	90%	0.5
			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1 分）	背街小巷道路破损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1 分）	各类违建抢建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2 分）	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5
		社会效益指标（2 分）	街道区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	前 8 名	第 8 名（1-10 月综合排名）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 分）	投诉回复满意率	≥95%	93%	1.5
年度目标 7（12 分）		根据工资方案保障全街社工工资待遇 ， 确保工资准时发放，加强队伍建设，调动人员积极性，为我街各项工作的发展提供人力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3 分）	开展社区工作者心理服务技能培训	2 次	2 次	1
			制定《社区工作者岗位职责任务清单》	完成	完成	1
			社区工作者被投诉率	不超过 5%	不超过 5%	1
		质量指标（2 分）	社工持证率	≥20%	30%	1
			社区工作者绩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1 分）	社区工作者福利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2 分）	保障社区日常工作的有序进行，充分调动社区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有效保障	基本得到保障	1.5
		社会效益指标（2 分）	提升社区供给服务能力	有效改善	基本得到改善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 分）	社区群众对社区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100%	98%	1.5

总分	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是虽然本年度在绩效指标设置上较上年有较大改善,但仍然存在部分效益指标不够具体明晰,缺少量化表述,不易考核的问题。二是单位对满意度指标的评价缺乏有力的数据支撑,无法获得准确的群众的满意度。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科学合理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夯实绩效评价基础。为了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单位应加大对指标设计的重视程度,列入单位领导层的工作程序。在编制部门预算环节,应当围绕年度工作任务,参考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充分论证、严格筛选,从数量、质量等多方面进行考虑,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能直接全面反映单位产出和效益的指标。在此基础上合理设置下一年度绩效指标值并逐年提高标准,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引导作用。 2、对数据无法准确获得的指标,单位应采取适当的评价方法或统一的评价标准衡量,按照统一标准核算出具体的评价结果。绩效管理部门应要求各经办科室提供项目各指标的佐证材料,以尽可能保证项目绩效评价的准确性,减少人为因素的主观判断。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社区劳动报酬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6.17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者报酬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24.67	1,824.6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7 分)	开展社区工作者心理服务技能培训		2 次	2 次	7
		数量指标 (7 分)	制定《社区工作者岗位职责任务清单》		完成	完成	7
		数量指标 (7 分)	社区工作者被投诉率		不超过 5%	不超过 5%	7
		质量指标 (7 分)	社工持证率		≥20%	30%	7
		质量指标 (6 分)	社区工作者绩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6 分)	社区工作者报酬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保障社区日常工作的有序进行，充分调动社区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有效保障	基本得到保障	8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提升社区供给服务能力		有效改善	基本得到改善	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分)	社区群众对社区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100%	98%	18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度“社区工作者报酬”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优化社区人员分工配置，强化社区队伍建设管理，在今年社区队伍培训的有效探索基础上，进一步优化社区培训机制，切实提高社区工作者的民生业务水平。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3 年度留用安保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4. 6. 16

项目名称		留用安保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90	16.9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矛盾纠纷化解率		95%	98	10	
		数量指标 （10 分）	各类重点人员管控覆盖率		100%	98%	9	
		数量指标 （10 分）	留用安保人员工资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10 分）	留用安保人员工作绩效考核合格率		98%	100%	20	
	效益指标 （40 分）	满意度指标 （40 分）	居民对安保人员工作的满意度		99%	97%	39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度“留用安保人员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保障留用安保人员经费足额合理发放,充 分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落实日常安全巡查，保持良好安全态势。
---------------------	---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3 年度街道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街道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2.30	152.3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8分)	兵役登记及宣传		2次	2次	8
		数量指标 (8分)	针对社区开展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		4次	4次	8
		数量指标 (8分)	组织民兵训练		3次/年	3次	8

		数量指标（8分）	处理各类投诉、督办件，办理回告率、办结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8分）	信访件按期办结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20分）	促进区域经济持续发展	有效持续发展	达到预期目标	18
		满意度指标（20分）	居民对市场监督管理、诉讼请求的满意程度	95%	92%	18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度“街道运行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年沿用2023年方案，进一步做好人大纪检视察监督工作，选派民兵参加军事训练，响应国防政策，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3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6.17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0.10	120.1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8分)	困难党员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8
		数量指标(8分)	在媒体平台发布正面报道		不少于200篇	300余篇	8
		数量指标(8分)	与下沉单位签订共建项目		150项	107项	5
		数量指标(8分)	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线上+线下)		不少于48场	60余场	8
		质量指标(8分)	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班考核合格率		≥98%	100%	8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以党建项目化管理破解社区治理难题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8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提升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政治素养,为街道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9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年度沿用2023年度方案,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政治素养。以党员下沉社区为抓手,推动党员管理规范化、党员服务常态化、社会治理精细化。坚持党建引领、系统谋划、突出主体、深挖潜力,持续做实做优党建创新项目,以党建项目化管理破解社区治理难题。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 <80%)、50%-0%(<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六、2023 年度基层公共安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基层公共安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4.45	164.4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7分）	不定期组织安保巡查		不少于120次	150余次	7
		数量指标 （7分）	居民矛盾纠纷化解率		99%	95%	5
		数量指标 （7分）	开展校园周边安全专项治理		不少于100次	120余次	7
		数量指标 （7分）	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不少于20场	27场	7
		数量指标 （6分）	重点人群摸排覆盖率		100%	100%	6
		数量指标 （6分）	中联办、省联办交办信访事项完成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群体大规模激烈性信访事件		无	无	1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通过大力宣传,提升广大群众防骗识骗拒骗能力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9
		满意度指标(20分)	阳光平台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95%	20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基层公共安全工作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全面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和平安韩家建设，为我街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居民的安居乐业创造和谐环境。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七、2023 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

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6

项目名称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20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4.28	274.2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6分)	“为老服务”政策宣传率		100%	95%	5
		数量指标 (6分)	创建养老服务综合体		1家	1家	6
		数量指标 (6分)	开设“老年幸福食堂”		1个	1个	6
		数量指标 (6分)	组织招聘会		1场	1场	6
		数量指标 (6分)	老年人政策知晓率		100%	90%	5
		数量指标 (5分)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5分)	各项困难救助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城镇新增就业		≥2000人	2944人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社区群众对惠民项目的满意度		95%以上	95%	2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年度沿用2023年度应用方案，组织实施与居民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惠民服务，做好民生工程取暖纳凉工作，落实惠企惠民扶持政策，发挥政策优势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强化街道、社区之间的沟通联系。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八、2023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3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7.52	87.5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15 分）	公益岗位协管员工资、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15 分）	公益岗位协管员工资、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10 分）	公益岗位协管员岗位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分）	满意度指标（40 分）	群众对协管人员工作效率满意率		≥95%	94%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进一步加强公益岗位协管员的学习，提高自身素质，加强政治思想和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工作效率、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九、2023 年度退役士兵安置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85.36	585.3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退役志愿兵安置经费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10分)	开展喜迎“八一”建军节活动		3场	3场	10	
		数量指标 (10分)	组织辖区内退役老兵观看红色电影		2次	2次	10	
		数量指标 (10分)	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		≥10次	9次	9	

			务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40 分)	有效落实社会保险及安置 工作	有效安置	达到预期目 标	38
总分	9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安置支出”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方案，进一步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2023 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5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9.36	249.3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疫情防控人员工作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10分)	对辖区定期消毒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20分)	所需防疫物资保障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20分)	未发生大规模疫情感染事件		未发生	未发生	10
		社会效益 (20分)	居民卫生防疫意识		提高	有所提高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度“街道疫情防控经费”主要系支付上年度应付未付的疫情防控费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一、2023 年度城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城管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8.83	198.8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城管队员服装配置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10分)	城管执法协管员工资、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10分)	各类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95%	9
		数量指标 (10分)	对重点受检路段定期开展综合整治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40分)	明显提升城市管理质量水平		明显	较明显	35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城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2 年度应用方案，进一步加强城管辅助人员的学习，提高自身素质，加强政治思想和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执法水平、执法效能、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二、2023 年度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00.38	900.3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8分)	道路清扫垃圾清运率		100%	100%	8	
		数量指标 (8分)	文明宣传展板更新维护率		100%	100%	8	
		数量指标 (8分)	机械化作业覆盖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8分)	环卫协管员、市容监督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8分)	随手拍限时整改率		100%	90%	7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规范环卫作业,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10	
		环境效益指标（10分）	辖区道路及背街小巷卫生		干净整洁	基本完成	9	

		分)				
		满意度指标(20分)	居民群众对辖区环境卫生工作的满意度	95%	94%	18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度“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继续强化辖区垃圾清运处置能力。加强精细化管理，对道路保洁人员进行作业区域新划分，做到工作考核细分，优化作业方式，实施深度保洁，充分做好职工福利待遇工作，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三、2023 年度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韩家墩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68.48	868.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7分）	韩家墩街道小型站“一点一策”方案更新完善		完成	完成	7	
		数量指标 （7分）	违法建设数量		零增量	零增量	7	
		数量指标 （7分）	区域主要干道占道经营物流网点处置率		100%	90%	6	
		数量指标 （7分）	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6分）	背街小巷道路破损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6分）	各类违建抢建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有助于	达到预期目标	9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街道区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		前8名	第8名（1-10月综合排名）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投诉回复满意率		≥95%	93%	18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度“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项目目标已完成，未出现偏差大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沿用 2023 年度应用方案,坚持把环境卫生整治作为爱国卫生运动的突破口,根据巡查发现、群众投诉、三方检查、上级督办等问题线索,统筹全街劳动点位,列出问题清单,制定工作计划,逐步消除卫生死角,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	--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电话: 83833594